

洛阳市实验幼儿园建设设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伊滨建招2023-022)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洛阳市实验幼儿园建设设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13.24万元，招标人为洛阳市实验幼儿园。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吉庆路以南，申明路以北，提驾庄街以西，光武大道以东。本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24406.72m²（约合36.61亩），总建筑面积21625.38m²，地上建筑面积19525.38m²，地下建筑面积2100.00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幼儿园活动用房、服务用房、附属用房等；另完善项目区域内道路、绿化、供电、给排水、消防等配套基础设施。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洛阳市实验幼儿园建设设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洛阳市实验幼儿园建设设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投标人须具备下列资质之一：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②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③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和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与本单位签订劳动合同；

4、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6、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投标人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5月10日 00时00分到2023年05月16日 23时59分

获取方式：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交易登录”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

主体注册CA办理。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2023年05月10日至2023年05月16日24:00，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登录”，选择“证书Key”方式登录，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30日 09时20分

递交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30日 09时20分

开标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九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实验幼儿园

地 址：洛阳市西工区定鼎南路文宣巷4号

联 系 人：高老师

电 话：0379-6323817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铭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恒生科技园A区6座806室

联 系 人：赵女士

电 话：0379-65953635

电子邮件：hnmdgc2019@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洛阳市实验幼儿园建设设计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项目业主为洛阳市实验幼儿园，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铭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应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洛阳市实验幼儿园建设设计项目

2、招标编号：伊滨建招2023-022

3、项目编号：伊滨工服招标(2023)0079号

4、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2023-05-3

5、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财政资金，100%；

6、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吉庆路以南，申明路以北，提驾庄街以西，光武大道以东。本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24406.72m²（约合36.61亩），总建筑面积21625.38m²，地上建筑面积19525.38m²，地下建筑面积2100.00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幼儿园活动用房、服务用房、附属用房等；另完善项目区域内道路、绿化、供电、给排水、消防等配套基础设施。

7、项目建设地点：洛阳市伊滨区；

8、招标范围：包括项目所需的地质勘察（包括支护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包含但不限于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总图工程、管网综合工程、人防、消防设计、绿化设计）、专项深化设计配合和相关的服务工作等全部设计内容。

9、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及技术标准，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

10、设计周期：30日历天

11、招标控制价：1132400.00元，控制价费率1.57%；

注：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费率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的，费率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招标控制价费率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2、技术成果经济补偿：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

13、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执行支持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政策；

（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政府采购合同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投标人须具备下列资质之一：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②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③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和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与本单位签订劳动合同；

4、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6、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投标人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交易登录”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主体注册CA办理。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2023年05月10日至2023年05月16日24:00，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登录”，选择“证书Key”方式登录，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05月30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九室。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点击右上角【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通过

交易系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异议函(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他人提出异议的,需一并提交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体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上发布。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洛阳市实验幼儿园

地 址: 洛阳市西工区定鼎南路文宣巷4号

联 系 人: 高老师

联系方式: 0379-63238179

代理机构: 河南铭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洛阳市洛龙区恒生科技园A区6座806室

联 系 人: 赵女士

联系电话: 0379-65953635

监管部门: 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0379-69660987

2023年05月09日